

宜昌市 教育局

关于政协宜昌市六届三次会议 第 257 号提案的答复

分类：A

中国民主促进会：

您们提出的“关于深化产教融合 引领转型发展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现综合宜昌市发改委、宜昌市财政局会办意见答复如下：

一、已经落实的工作

（一）加强领导，建立高位统筹机制。

市发改委历来高度重视并积极支持职业教育发展，配合开展教育综合改革，不断推动产教融合，牵头编制了《宜昌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明确提出“把发展职业教育放在更加突出位置，以服务为宗旨、就业为导向，统筹发展中等职业教育与高等职业教育，力争到2020年形成与城市发展水平相适应、产教深度融合、中高职有机衔接、职业教育、普通教育与职业培训互联互通、体现终身教育理念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

市教育局着力强化产教融合统筹机制建设。2018年12月，市教育局提请市人民政府出台了《关于进一步推进职业教育发展的意见》（宜府发〔2018〕62号），提出要强化市县政府统筹，“市政府成立由常务副市长任组长、分管副市长任副组长、相关部门和行业组织负责同志为成员的职业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指导全市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工

作。各县（市、区）人民政府要成立相应组织机构，建立工作协调机制，构建政府统筹推进、部门分工合作、社会广泛参与的工作格局”、“加强规划引领，将职业教育纳入经济社会发展中长期规划和教育发展专项规划，科学布局，统筹推进”、“同步规划职业教育与产业发展”。

近几年来，市教育局依托宜昌三峡职教集团广泛搭建各类校企合作平台，切实加强与企业各相关部门、行业企业的统筹协调，努力推动职业院校专业链深度融入全市产业链，积极推进宜昌职业院校服务地方经济发展。2013年经市政府批准组建了宜昌三峡职教集团，创新集团运行体制机制，对接宜昌千亿产业发展在集团内成立11个由行业主管部门与领军企业牵头、相关职业院校与企业参与的校企合作专业委员会，广泛开展校企对接系列活动。2018年联合8个市直行业主管部门举办了8场校企合作恳谈会，共计90家企业参加。2019年上半年，联合市直9个行业主管部门共举办了10场校企对接交流活动，与118家企业近300名企业代表，进行了面对面深入交流。在活动期间组织开展五个“一”的活动，即：向市直行业主管部门及有关企业进行一次职业教育政策宣讲；邀请企业观摩一场技能大赛；签订一份校企深度合作协议书；发起成立一个专业发展联盟的倡议；召开一个校企深度对接的研讨会，通过五个“一”的活动努力推动职业院校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奋力推进校企紧密对接、产教深度融合，全面提升服务地方产业发展能力。2019年上半年组织全市中职学校深入本地174家企业进行了走访调研，组织全市中职学校教师下企业锻炼520人次。2018年底以来全市中职学校共与本地企业签订131个校企深度合作协议书，

开设了 31 个订单班、3479 位学生进入订单班培养。将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融入到人才培养的全过程。

（二）加大投入，建立激励机制。

为加强校企紧密合作，按照政府引导、企业为主、院校参与的原则，市财政局根据需要，每年在就业专项资金中安排 25-75 万元专项用于新型学徒制培训，鼓励支持我市企业、招商引资项目建设单位与培训条件较好、培养质量较高的技师学院或高级技工学校等教育培训机构合作办学，利用 1-2 年时间培养中高级技术工人。同时，为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每年在教育专项中安排 30 万元，对在宜职业院校定向为我市支柱产业的校企合作企业输送毕业生且稳岗一年以上进行奖励。每年在教育专项中安排 60 万元，用于全市职业学校“双师型”教师培训。

（三）改革创新，建立质量评价机制。

市教育局一直致力于推动全市职业院校与本地企业在人才培养、技术创新、就业创业、社会服务、文化传承等方面开展广泛合作，不断提升职业教育服务实体经济和产业发展的能力和水平。坚持通过综合评价学习者的职业道德、技术技能水平和就业质量，以及职业教育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水平，不断完善职业教育质量评价体系。着力完善德技并修、工学结合育人机制，通过打造工匠型师资队伍，培养知识型、发展型技能人才，建立符合工匠型人才培养需要的企业师傅资源库，坚持长期聘请来自生产、建设、管理、服务一线的具有一技之长的技术能手（大师、名师、能工巧匠）到校任教，将“工匠精神”的培育贯穿于教育教学改革全过程。现有近 300 位技术能手长期在校任教，其中 32 人获得省教育厅“湖北省楚天技能名师”称号。

二、下一阶段工作思路

(一) 2019年4月,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印发了《建设产教融合型企业实施办法(试行)》(发改社会〔2019〕590号),进一步指明了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路径。市教育局将密切关注省级发改、教育部门出台的配套政策,及时会同市发改委等部门提请市政府出台相应的办法和措施。

(二) 进一步落实《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职业教育发展的意见》(宜府发〔2018〕62号)提出的“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有关支持政策和措施。会同市发改委、市经信委、市科技局、市国资委、市人社局共同落实好“同步规划职业教育与产业发展”、“发挥企业产教融合重要主体作用”、“鼓励支持开展生产性实习实训”、“积极培育产教融合型企业”等改革措施。



责任领导: 赵国英

联系电话: 6449804

承办人: 石希峰

联系电话: 6467885

邮政编码: 443000

公开情况: 公开